

我市集中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

安不忘危 守护百姓最“稳”的幸福

记者 陈永团 文/图

核心阅读

任何时候,国家安全都是百姓最“稳”的幸福。今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总体国家安全观10周年,4月15日是第九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为推动全市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开展,连日来,我市各地各部门围绕“总体国家安全观·创新引领10周年”主题,开展了系列宣传教育活动,传播国家安全知识,凝聚起全社会维护国家安全的强大合力,共同守护百姓最“稳”的幸福。

增强意识 扛牢维护国家安全主体责任

4月12日一大早,身穿“红马甲”的一行人就在中原社区A区东门口忙碌起来了。“我们今天的‘使命’是进社区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团市委权益部负责人辛闻向记者说。与此同时,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文昌街道中原社区党支部书记孙国轩也带着网格员行动起来,向群众普及国家安全知识,宣传国家安全的重要意义。

“以前总以为国家安全离自己很远,通过工作人员的宣传普及,我意识到国家安全与每个人都息息相关。我们只有通过学习相关知识,才能更好地用行动守护国家安全。”收到宣传手册的市民史先生说。

“听工作人员讲述国家安全警示案例后,我对国家安全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维护国家安全人人有责,有国才有家,只有国家安全了,我们小家才能安宁。”市民李先生深有感触地说。

日前,我市在周口市文化艺术中心举办了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展。活动现场,各重点领域牵头单位和成员单位摆放了50余块宣传展板,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多维度展



1 4月15日,市司法局工作人员在周口市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展上,向群众发放宣传册。

现国家安全各领域工作内容、国家安全基本知识、各重点领域国家安全法律法规等。各单位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讲解、发放宣传册等形式,向现场群众普及了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的设立背景、如何维护国家安全等相关内容。

为了延伸宣传触角,我市积极组织、广泛动员各地各单位工作人员深入企业、农村、社区等地,通过摆放宣传展板、播放国家安全宣传短视频、张贴宣传海报等方式,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把国家安全知识送到群众身边。

连日来,川汇区、淮阳区、鹿邑县、郸城县、商水县、沈丘县等地有关部门在人流密集的中心广场,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大安全理念深入人心、落地生根,凝聚起维护国家安全人人有责、人人尽责的强大合力。

全市各级政法机关组织广大干

警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等法律法规,加深群众对总体国家安全观的认识和理解。

形式多样 宣传教育活动走“新”又走“心”

“欢迎乘坐‘国安号’公交车,赠送您一份国家安全宣传手册。”为进一步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夯实群众维护国家安全的思想基础,日前,周口市公安局联合市公交总公司开通“国安号”公交专线,打造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流动课堂”。“国安号”公交车上,宣讲员为乘客讲解国家安全知识,并为上车的乘客发放国家安全知识手册,营造维护国家安全人人



2 4月15日,淮阳区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暨保密月集中宣传活动。图为工作人员向前来参观学习的学生讲解国家安全知识。



有责、人人可为的浓厚氛围。

“国家安全人人有责”“汇聚人民力量、维护国家安全”……连日来,一条条以国家安全为主题的宣传标语在我市街头多个LED电子显示屏上滚动播放,吸引众多市民驻足观看。“这种宣传方式很接地气,让我们认识到维护国家安全人人有责。”市民张先生说。

我市制作并发布了国家安全主题教育宣传片,广大干部群众争相宣传、接力推广,短时间内点击量破万。全市各媒体平台以文字、海报、短视频等方式宣传国家安全法律知识,切实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共同维护国家安全。

我市举办了国家安全主题书法展。来自中国书法家协会和河南省书法家协会的140余名书法家围绕总体国家安全观,感悟新时代国家安全成就,创作国家安全主题书法作品140余幅,用生动鲜活的书法

作品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展现国家安全教育成果。

我市利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连日来,我市在《周口日报》、周口广播电视台等传统媒体和重点新闻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刊发、播放国家安全教育专题稿件百余篇(条)。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相得益彰,线上线下迅速形成强大的宣传声势,引导群众全方位了解国家安全知识。

目前,全市各级各部门层层宣传发动,社会各界踊跃参与,全市上下掀起了学习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的热潮。

春风化雨 增强青少年国家安全意识

“什么是国家安全?”“广大师生如何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和法治意

识?”近日,在周口恒大中学,周口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干警从什么是国家安全说起,详细介绍了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的由来和重要意义,通过讲解案例、解析法律条文、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师生介绍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有哪些、有什么表现形式、应该怎样应对等。

这是由团市委、市委国安办主办,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共同参与,以“国家安全·青春挺膺”为主题的“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的缩影。

近年来,我市积极开展一系列“国家安全教育进校园”主题宣传活动,在青少年心中播下国家安全观的种子,增强青少年的国家安全意识,引导青少年自觉抵制破坏国家安全的行。

前段时间,周口市教体局创新教育形式、丰富教育载体,围绕“总体国家安全观·创新引领10周年”这一主题,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该局利用清明假期,邀请中国下一代教育基金会副秘书长文若鹏,以网络直播的形式,开展以“国防安全教育”为主题的专题讲座,全市近200万名中小师生同时观看了直播。该局利用局机关微信公众号平台,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日知识竞赛答题活动,动员干部职工及群众积极参与。

市教体局通过开展专题讲座、知识竞赛等活动,引导广大师生增强总体国家安全观意识,牢固树立国家利益高于一切的理念,自觉履行国家安全责任,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利益。

平不肆险,安不忘危。一场场走进校园的宣传教育活动,在我市青少年群体中掀起了学习国家安全知识的热潮,汇聚起了维护国家安全的青春力量。

国安才能国治,治国必先治安。国家安全关乎每个中国人的切身利益,维护国家安全是我们每个人共同的责任。我市将不断强化总体国家安全观,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全力维护国家安全,营造繁荣稳定的发展环境。

强基固本建队伍 创新调解新模式

——鹿邑县司法局生铁冢司法所推进“枫桥式司法所”建设侧记

通讯员 王宏扬 文/图

核心阅读

鹿邑县司法局生铁冢司法所占地面积1200平方米,设有人民调解室、社区矫正室、安置帮教室、公共法律服务室等14个功能室,有工作人员13名,其中,社区矫正专职工作者4名、专职调解员6名……

近年来,鹿邑县司法局生铁冢司法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强基固本、深耕细作,充分发挥基层司法所在基层法治建设、平安建设中的职能作用,为基层治理融入更多法治内涵。

生铁冢司法所先后被省司法厅命名为“河南省五星规范化司法所”“河南省枫桥式司法所”,连续3年获得“全县司法行政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该所所长获得“全省司法所建设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该所人民调解员郭振合获得“全省优秀人民调解员”荣誉称号。

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作用

为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生铁冢司法所创新提出“冷静十分钟、心理疏导半小时、人民调解零距离”的调解工作法,依托镇村两级管理网络,建立“1名专职调解员+3名网格员”的“1+3”调解体系。目前,生铁冢镇设置村级调委会20个、镇级调委会1个,拥有专职调



近日,生铁冢司法所工作人员(左二)来到农户家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和普法宣传活动。

解员66名,实现了镇村调解组织全覆盖。

生铁冢司法所严格落实“日报告、周排查、月汇总”工作机制和周例会制度,确保矛盾纠纷出现一起、发现一起、化解一起,将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

在大力开展人民调解工作的同时,生铁冢司法所还坚持把普法宣传作为日常工作的重要内容,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达到“调解一案、教育一片”的良好社会效果。

对调解好的矛盾纠纷,生铁冢司法所及时建立调解档案,定期开展回访工作,确保矛盾纠纷不再死灰复燃。2023年,在鹿邑县矛盾纠纷大排查工作中,生铁冢司法所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72件,成功调处168件,达成书面协议26件、口头协议142件,为构建和谐社会作出了积极贡献。

打造社区矫正工作新模式

生铁冢司法所高度重视社区矫

正对象的教育帮扶工作,打造“社区矫正+公益活动”管理新模式,挂牌成立社区矫正公益活动基地,通过公益奉献、学习教育、就业创业、睦邻和家、见义勇为五大评价体系,有效激励社区矫正对象积极改过自新、主动融入社会、实现人生价值。该所设立心理咨询室,配备宣泄、解压等设施,提升社区矫正对象心理健康水平,帮助他们调整心态,开启美好新生活。

生铁冢司法所主动对接民政、检察、公安等部门,定期开展“雨霁”帮扶活动,常态化向困难社区矫正对象、安置帮教对象提供帮助,彰显人文关怀。2023年7月份,在了解到王某行政村安置帮教对象王某平因身体残疾,无生活自理能力,多次申请低保未通过后,该所工作人员立即与村干部沟通,说服村干部帮助王某平

递交低保申请。最终,王某平通过了低保申请,生活得到了基本保障。2023年,生铁冢司法所开展帮扶活动7场次,受益对象20余人次。

推动普法工作落实落地

“八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生铁冢司法所依托关键时间节点,采取搭建宣传台、悬挂横幅标语、发放宣传册等形式,积极开展普法宣传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等“法律十进”活动,向辖区群众普及法律知识,引导群众遵纪守法、遇事找法。

2023年,生铁冢司法所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30余场次,受教育群众1.2万余人次。

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生铁冢司法所建立规范化公共法律服务站及村级公共法律服务室,设置人民调解、法律咨询、法律援助、行政复议等联络点,确保群众“只进一扇门,只跑一次路”。

生铁冢司法所推行“一村一法律

顾问”制度,要求法律顾问定期到各村行政村开展法律咨询、法治宣传等活动,加入各村行政村网格群,全天候在线为群众答疑解惑。2023年,生铁冢司法所组织法律顾问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服务群众1000余人次,全面提升了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知晓率。

生铁冢司法所积极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工作,在行政村建设法治文化墙、法治文化胡同、法治文化广场等普法宣传阵地10余处,做到让群众出门有法、抬头见法、休闲学法。

生铁冢司法所开展村级“法律明白人”培训40余场次,受教育群众2000余人次,培养了一批“法律明白人”,引导热爱法律的群众带头学法,激发群众的学法热情,让尊法守法用法在该镇蔚然成风。

“河南省枫桥式司法所”建设巡礼之三



周口司法行政

周口普法君

主办:中共周口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周口市政治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周口市司法局(<http://sfj.zhoukou.gov.cn/>)

执行统筹:王红新 袁净 陈永团